《永嘉县全域幸福河湖建设规划》起草情况说明

一、起草背景和依据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十六字”新时代治水方针，深入推进楠溪江母亲河、瓯江永嘉段、小楠溪、乌牛溪、岩坦溪、鹤盛溪等主要河道建设。根据省美丽浙江建设领导小组河长制办公室与浙江省水利厅联合印发的《关于开展县级全域幸福河湖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浙水河湖[2022]6号）要求，高位推进县级幸福河湖建设工作，特编制《永嘉县全域幸福河湖建设规划》。

二、前期研究讨论情况

2022年10月底，县水利局委托温州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永嘉县全域幸福河湖建设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编制单位积极组织技术人员与相关部门和属地政府进行对接沟通，并赴现场踏勘，深入了解县域河湖建设基础情况，充分考虑当地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文化底蕴条件，于 2022年11月初完成永嘉县两图两表主要成果数据上报， 2022年12月底完成《规划》（送审稿）专家评审。

三、规划主要内容

1.**规划范围及年限。**本次规划范围为永嘉县全域，规划现状基准年为2021年，规划近期水平年为2027年，远期水平年为2035年。

**2.规划目标。**到 2025 年，全域幸福河湖建设初显成效。构建水安全体系基本完成，主要人口、重要产业分布区防洪达标率达到 50%以上，水面率维持 4.20%不减少；增强河水流动性，提升河网自净能力和水环境承载力，改善城市水环境质量，保持100%省控以上断面水质达到Ⅲ类及以上；全力培育水景观文化，完成城乡 15 分钟亲水圈建设30个以上，亲水圈覆盖率达到 95%左右；幸福河湖建设初显成效，力争创建2条省级美丽河湖，水美乡镇创成率达到 22.7%；河湖管护水平持续提升，公众护水参与度达到 4%以上；挖掘当地水文化，注入河湖文化要素，完成1个水文化载体的打造，提升水景观品质，建设水岸经济带1条，实现富民惠民，公众满意度提升至 77%以上。到2027年，全域幸福河湖基本建成。水安全体系基本完成，主要人口、重要产业分布区防洪达标率提升至55%以上，水面率维持4.21%不减少，城市应急排涝能力达标率达到 97%以上；基本改善水生态环境，维持省控以上重点断面水质优良率 100%；全力培育水景观文化，亲水圈覆盖率维持在95%以上；全域幸福河湖基本建成，完成1条省级美丽河湖建设，水美乡镇创成率达到 27.2%；河湖管护水平持续提升，新增河湖数字化管理应用1 个，公众护水参与度达到4.5%以上；挖掘当地水文化，注入河湖文化要素，完成1个水文化载体的打造，提升水景观品质，建设水岸经济带1条，实现富民惠民，公众满意度提升至 78%以上。展望2035年，“千古诗意画永嘉，山水桃源逸溪山”的幸福画卷全面绘就。永嘉县水安全保障体系基本建成；河湖生态系统健全完善，河湖生物多样，实现“水清、河畅、岸绿、景美、人聚、业兴”的总体目标；城乡居民滨水空间覆盖范围持续提升，全区街镇陆续建成水美乡镇；居民爱水、护水意识得到极大提升，河湖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形成全域水利数字化管理新模式；以水为媒，打造沿河文化载体、水岸经济带，通过全域幸福河湖建设，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得到较大提高，居民幸福感、获得感得到极大提升。

**3.投资估算。**水利工程投资：永嘉县全域幸福河湖建设规划水利类项目28项，规划总投资81.43亿元，2023-2027年期间规划总投资37.23亿元。其中续建项目3项，2023-2027 年期间投资1.76亿元；新建项目25项，2023-2027年期间投资35.47亿元。 其他工程投资：其他类项目12项，总投资157.83亿元，2023-2027 年期间规划总投资144.00亿元，无安全、宜居、智慧类工程投资；健康类工程投资20.45 亿元，占比12.96%；富民类工程投资137.38 亿元，占比87.04%。